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17-018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截止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882,686,84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雨虹	股票代码	00227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蓉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北路康家园小区4号楼		
电话	010-85762629		
电子信箱	stocks@yuhong.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介绍

公司致力于新型建筑防水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防水工程施工业务领域,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和施工服务为一体的专业化防水系统综合服务商。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产品应用技术、施工装备、生产工艺等方面的研发,进一步提升公司国际化技术研发实力;采用国际先进的多功能卷材生产线、防水涂料生产线,实现智能化生产;全方位培养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产业施工工人,全面推行标准化施工服务体系;谨守“全心全意为客户服务”的承诺,有效解决系统服务中各项技术难关,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防水卷材、防水涂料等,广泛应用于房屋建筑、高速铁路、地铁及城市轨道、高速公路和城市道桥、机场和水利设施、综合管廊等领域。公司投资还涉及非织造布、建筑节能材料、砂浆等多个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与德国DAW SE签订合作协议,正式进军建筑装饰涂料市场。

公司根据产品的用途和使用群体的不同,采取直销与渠道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产品销售。直销渠道主要针对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天津、成都、昆明等核心城市市场,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外加剂等专业细分市场以及对大型房地产公司、企业集团采用直销的模式进行产品销售,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对大型战略客户的持续开拓和深挖保持了直销业务的持续增长。公司的渠道销售体系主要包括工程渠道经销商、零售渠道经销商两大类。工程渠道经销商网络由公司工程渠道事业部负责管理,针对全国核心城市市场以外的工程市场建立经销商网络,报告期内,公司创新性地挑选199名工程渠道代理商与公司共同投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旨在通过制度性安排,以股权关系为纽带,实现对代理商激励模式的创新与升级;零售渠道经销商,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雨虹民用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管理,主要针对普通大众消费者家庭装修市场,建立家装公司、建材超市、建材市场经销商的复合营销网络,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对东方雨虹民用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的增资,完成了与德国DAW SE的战略合作,以期增强市场竞争力及抵抗风险能力。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属于建筑材料行业之细分领域——防水建筑材料行业。目前,国内建筑防水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不够规范,“大行业、小企业”依旧是行业发展标签。防水生产企业众多,除少部分企业整体水平较高外,大多数企业规模小、技术水平及生产工艺落后,甚至“小作坊”式的企业仍普遍存在,受此影响,市场充斥假冒伪劣、非标产品,落后产能过剩,行业环保问题突出。行业标准及政策规范有待进一步推行和完善。

公司于行业内首创“标准化施工体系”,致力于解决防水工程质量参差不齐,建筑渗漏率居高下以及随之带来的建筑安全隐患这一行业顽疾。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化的建筑防水系统综合服务商,努力打造产品全产业链的生态系统。二十余年来,公司完成了企业的转型升级,在研发实力、生产工艺、销售模式、标准化施工、品牌影响力等方面均居同行业前列,成为中国最具竞争性和成长性的行业龙头企业,行业地位突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7,000,232,779.37	5,303,990,441.76	31.98%	5,005,923,67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8,709,692.11	729,715,166.83	40.97%	576,550,56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6,471,658.39	627,153,462.21	52.51%	553,270,46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415,049.41	421,316,930.38	40.14%	351,061,516.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2	0.89	37.08%	0.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0	0.89	34.83%	0.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17%	19.61%	3.56%	25.59%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资产总额	8,856,548,542.40	6,084,060,679.83	45.57%	5,141,218,86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74,514,336.93	4,066,410,574.51	22.33%	3,417,539,186.2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26,509,869.90	1,894,578,971.08	1,877,031,002.98	2,202,112,935.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932,590.76	308,459,240.09	356,304,599.09	308,013,26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421,812.33	306,526,250.59	343,062,624.69	257,460,97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015,471.66	-291,610,103.87	85,436,275.79	616,573,405.8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2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2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卫国	境内自然人	29.51%	260,514,304	195,385,728	质押	104,141,100	
许利民	境内自然人	6.06%	53,457,768	40,093,326	质押	14,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其他	2.95%	26,068,912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1%	20,397,363	0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9%	14,040,312	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5%	12,769,100	0		0	
向钢明	境内自然人	1.31%	11,573,718	8,713,288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其他	1.13%	10,000,000	0		0	
李兴国	境内自然人	1.04%	9,219,400	0	质押	3,310,000	
东证资管-浦发-东方红稳健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1%	8,957,449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李卫国先生与李兴国先生为兄弟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等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概述

2016年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攻坚之年,国内经济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经济结构调整,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呈现出缓中趋稳、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

报告期,公司出台《东方雨虹基本法》,从根本上确立了企业文化体系、价值体系和规范体系,同时以“防水系统服务提供商”为核心定位,通过持续强化品牌、产品研发与应用技术创新、多层次的市场营销网络和遍布全国的产能布局等优势,在从行业引领者向中国防水行业的领导者的转变中迈出了坚实的步伐。

报告期,公司继续加强与大型房地产公司的战略合作,同时积极开发其他重要战略客户资源,拓展主业;不断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新兴基建及工业仓储物流领域等非房地产领域的销售和推广力度。通过公司在产品研发、生产、制造、应用技术、施工、工程技术咨询、信息化与工业化高度融合等方面的领先优势,致力于为每一位客户提供品质服务。此外,持续加强工程和零售经销商渠道的网络建设,充分发挥渠道销售优势,积极研究业务市场和销售模式创新,推动业务转型,工程渠道领域的“合伙人机制”、建筑装饰涂料新领域拓展等均成为公司新的价值点。

公司生产所需的上游原材料多数为石油化工产品,为了应对原材料的价格波动风险,公司积极运用成熟完备的原材料采购体系,通过大规模集中采购、原材料销售淡季增加储备量等有效控制采购成本;通过全国有局生产基地带来产品运输等销售成本的下降;通过规模化生产节约管理成本和费用。此外,公司通过技术进步、工艺改进、生产管理水平提升、推行精益生产和精细化管理,在提升产品质量的同时,也进一步推动了成本的下降。

报告期,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公司实施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期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维护公司长远发展。此外,公司继续加大研发资源投入,保证公司产品团队能为客户研发性价比最高的产品,提供最完善的服务,公司也与北美多所国际高等院校、研究机构共建海外研发技术平台,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国际化技术开发能力。专利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共申请专利227件(发明111件,实用新型89件,外观设计27件),已授权专利79件(发明28件,实用新型47件,外观设计4件),另有2件PCT国际申请。

(二)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1、不断重视市场推广,持续优化渠道建设

报告期,公司持续贯彻、推行“全面市场化、全员市场化”战略,充分利用市场地图,分区管理、精耕细作;筹划建立市场大数据库;重视公共关系开发,继续通过技术推广会、技术交流会、品牌发布会宣传公司产品和应用技术理念,强化企业影响力与行业竞争力。

工程渠道领域,对代理商激励模式进行创新与升级,推行的“合伙人制度”旨在提升代理商对公司的黏性与归属感,控制、降低代理商的流失风险;另一方面,从根本上激发代理商的能动性,培养其主人翁意识,以期推动公司规模与效益的提升,达到公司与代理商的双赢。此外,通过管理、服务及市场创新细化市场,深化服务,圆满完成2016年度考核任务。

民用建材领域,本着“产品立本、通路立命、考核立身、顺势而为”的纲领,强化市场部门建设及职能发挥,聚焦核心及重点市场,全面推动品牌建设,提升经销商质量,以防水类产品为基础,全面推进砂浆、界面剂等产品的销售力度,确保各项业务领域健康、稳定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对东方雨虹民用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的增资,以期提升其经营资质与经营实力,增强市场竞争力及抵抗风险能力,拓宽民用建材业务未来发展空间。此外,公司与德国DAW SE签订合作协议,正式进军建筑装饰涂料市场。

2、继续夯实人力资源工作,提升企业全员素质

报告期,公司完善人力资源政策,明确招聘标准,严把招聘入口关,提高招聘精准度;更加注重打造人才培养机制,特别是对优秀业务人员和优秀管理人员的培养,注重新员工培训、工程项目管理人员培训模式的创新,打造六级人才梯队建设,同时围绕“打造防水系统服务商”,增加技术支持和施工服务人员配置;全面贯彻和落实《东方雨虹基本法》,并按基本法的要求,及时完善公司的制度、规范,依法依规治理和经营管理企业。

3、推进成本领先战略,提高市场竞争能力

采购中心精准分析大宗原材料的走势,适时启动重点原材料储备工作;加大集采力度,扩大成本优势;实施非生产性物资采购的标准化管理;进一步加强招标管理工作;推行精益管理,严控费用支出,全面落实预算管理体系。

4、注重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助力产品质量及科技含量提升

报告期,公司积极引进国内外优秀研发人才,借鉴国外先进企业研发人员的管理模式;加大研发投入,鼓励员工创新;机制方面,筹建统一研发平台,并组成由产品研发、应用技术、生产工艺、市场推广等人员参加的项目组和产品经理组,明确责任、协同攻关,提升公司的专业化能力服务。

产品质量方面,生产运营系统及质监中心继续通过强化质量提升管理,在技术开发和重大质量提升项方面协同攻关,公司主导产品的质量有了进一步提升。

5、加强应收账款的风险管控

报告期,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收款工作的标准流程,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的系统化和标准化,完善收款管理机制,加强合作前、合作中对客户履约能力的识别,有效控制客户丧失履约能力的重大风险;进一步规范合同的签订流程,有效提高合同的签订质量,把控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风险;加强债权凭证管理,杜绝发生呆死账;严格执行收款工作的标准流程,加大对到期应收款的催收力度。

(三)主营业务分析

①产销量情况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年	2015年	同比增减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销售量	平米	274,972,644.44	185,411,241.57	48.30%
	生产量	平米	276,368,080.7	183,993,536.6	50.21%
	库存量	平米	6,873,508.69	5,478,072.43	25.47%

②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年		2015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000,232,779.37	100%	5,303,990,441.76	100%	31.98%
分行业					
防水材料销售	5,583,592,372.69	79.76%	4,050,814,242.39	76.37%	37.84%
防水工程施工	956,025,765.70	13.66%	838,654,895.21	15.81%	14.00%
其他收入	358,633,727.07	5.12%	387,177,527.87	7.30%	-7.37%
材料销售	101,980,913.91	1.46%	27,343,776.29	0.52%	272.96%
分产品					
防水卷材	3,684,465,611.31	52.63%	2,688,648,856.48	50.69%	37.04%
防水涂料	1,899,126,761.38	27.13%	1,362,165,385.91	25.68%	39.42%
防水施工	956,025,765.70	13.66%	838,654,895.21	15.81%	14.00%
其他收入	358,633,727.07	5.12%	387,177,527.87	7.30%	-7.37%
材料销售	101,980,913.91	1.46%	27,343,776.29	0.52%	272.96%
分地区					
中国境内	6,977,045,215.66	99.67%	5,289,313,282.66	99.72%	31.91%
香港及澳门	522,853.39	0.01%	1,429,877.04	0.03%	-63.43%
其他国家或地区	22,664,710.32	0.32%	13,247,282.06	0.25%	71.09%

③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防水材料销售	直接材料	2,683,779,648.43	90.69%	2,043,818,275.89	90.56%	31.31%
防水材料销售	直接人工	84,948,158.44	2.87%	66,008,269.59	2.92%	28.69%
防水材料销售	燃料动力	52,515,627.25	1.77%	41,263,198.08	1.83%	27.27%
防水材料销售	制造费用	137,896,708.93	4.66%	106,023,962.29	4.70%	30.06%
防水工程施工	材料成本	183,638,002.10	26.93%	145,168,672.96	25.24%	26.50%
防水工程施工	人工成本	410,227,347.18	60.16%	356,654,390.95	62.02%	15.02%
防水工程施工	机械费费用	59,201,446.92	8.68%	49,974,518.10	8.69%	18.46%
防水工程施工	间接费用	28,883,149.93	4.24%	23,268,079.64	4.05%	24.13%
其他收入	材料成本	236,259,415.87	84.26%	238,341,025.06	83.76%	-0.87%
其他收入	人工成本	22,683,820.01	8.09%	23,817,029.37	8.37%	-4.76%
其他收入	间接费用	21,450,089.38	7.65%	22,394,267.76	7.87%	-4.22%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3,921,483,414.46		3,116,731,679.68		25.82%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卷材销售	直接材料	1,741,006,816.31	90.15%	1,385,159,235.62	90.01%	28.47%
卷材销售	直接人工	52,515,345.99	2.72%	42,179,812.21	2.80%	24.50%
卷材销售	燃料动力	41,968,889.12	2.17%	33,348,013.04	2.21%	25.85%
卷材销售	制造费用	96,816,737.53	4.96%	74,955,064.31	4.98%	27.83%
涂料销售	直接材料	942,772,832.12	91.72%	688,659,040.28	91.64%	36.90%
涂料销售	直接人工	32,432,812.44	3.16%	23,828,457.38	3.17%	36.11%
涂料销售	燃料动力	10,546,738.13	1.03%	7,915,185.04	1.06%	33.25%
涂料销售	制造费用	42,079,971.40	4.09%	31,068,887.98	4.13%	35.44%
防水工程施工	材料成本	183,638,002.10	26.93%	145,168,672.96	25.24%	26.50%
防水工程施工	人工成本	410,227,347.18	60.16%	356,654,390.95	62.02%	15.02%
防水工程施工	机械费费用	59,201,446.92	8.68%	49,974,518.10	8.69%	18.46%
防水工程施工	间接费用	28,883,149.93	4.24%	23,268,079.64	4.05%	24.13%
其他收入	材料成本	236,259,415.87	84.26%	238,341,025.06	83.76%	-0.87%
其他收入	人工成本	22,683,820.01	8.09%	23,817,029.37	8.37%	-4.76%
其他收入	间接费用	21,450,089.38	7.65%	22,394,267.76	7.87%	-4.22%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防水卷材	3,684,465,611.31	1,753,157,822.95	47.58%	37.04%	48.20%	3.58%
防水涂料	1,899,126,761.38	871,294,407.28	45.88%	39.42%	42.67%	1.05%
防水施工	956,025,765.70	274,075,819.57	28.67%	14.00%	3.98%	-2.7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规定,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该规定调整。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相关税费,自2016年5月1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新增合并单位6家,分别是东方雨虹民用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虹荣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青岛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南京虹山建设发展有限公司、Oriental Yuhong (America) Developments Ltd.、西藏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4)对2017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17-016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4月20日,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在公司三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4月10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监事。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2人,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卫国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6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6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第四节之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本议案尚须提请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胡小媛、苏金其、羡永彪、瞿培华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2016年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2016年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000,232,779.37元,同比增长31.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28,709,692.11元,同比增长40.97%。

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请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了《2017年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预算报告是公司本着求实稳健原则,结合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在市场、国家政策等因素无重大变化的假设前提下,依据预计的合同收入和公司经营目标编制的。

2017年主要财务预算指标如下:

1、营业收入人民币900,000万元;

2、净利润人民币120,000万元。

特别提示:本预算为公司2017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亦不代表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与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请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28,709,692.11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6,137,420.42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0.00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401,315,757.50元,减去已实际分配的2015年度现金股利81,587,770.55元,本年度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43,590,566.53元。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拟以公司截止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882,686,84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人民币(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股利132,403,027.20元,占2016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12.87%,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因此分配比例存在由于总股本变化而进行调整的风险。

本预案严格遵循了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符合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未来三年(2014年-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与合理性。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请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通过了《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请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2017年4月21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6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相关审计成员具有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执业资格,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请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报酬情况详见《2016年年度报告》第八节。

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请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详见《2016年年度报告》第八节。

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6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充分利用财务杠杆效应,根据公司2017年度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18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表:

公　司	授信总额(万元)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80,000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30,000
岳阳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四川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20,000
深圳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锦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天鼎丰非织造布有限公司	20,000
天鼎丰聚丙烯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0,000
天鼎丰(滁州)非织造布有限公司	20,000
徐州防牛山新型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20,000
江苏防牛山保温防水技术有限公司	50,000
惠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000
唐山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北京五洲图丽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0,000
香港东方雨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咸阳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长沙洛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芜湖防牛山建筑节能材料有限公司	5,000
广州德尚捷节能墙体技术有限公司	5,000
总计	1,820,000

金融机构选择、实际申请额度及期限等具体事宜由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根据自身业务需要,在前述额度范围内与金融机构协商确定。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前述额度范围内对授权期内发生的授信申请事宜进行签批及签署相关授信申请文件,授权期内发生的、前述额度范围内的授信、借款等事宜将不再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17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尚须提请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2017年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为下属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52亿元的担保,具体担保额度详见下表:

序号	被担保的下属公司	担保额度(万元)
1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不超过50,000
2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不超过80,000
3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不超过30,000
4	岳阳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不超过30,000
5	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不超过10,000
6	四川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不超过10,000
7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不超过20,000
8	深圳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不超过10,000
9	锦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不超过10,000
10	天鼎丰非织造布有限公司	不超过20,000
11	天鼎丰聚丙烯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不超过20,000
12	天鼎丰(滁州)非织造布有限公司	不超过20,000
13	徐州防牛山新型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不超过20,000
14	江苏防牛山保温防水技术有限公司	不超过50,000
15	惠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不超过20,000
16	唐山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不超过20,000
17	北京五洲图丽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不超过20,000
18	香港东方雨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不超过50,000
19	咸阳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不超过10,000
20	长沙洛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不超过10,000
21	芜湖防牛山建筑节能材料有限公司	不超过5,000
22	广州德尚捷节能墙体技术有限公司	不超过5,000
合计		不超过520,000

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具体合同为准,由公司及下属公司根据业务需要,在前述额度范围内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协商确定。为提高决策效率,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前述额度范围内对授权期内发生的担保事项进行签批及签署相关担保文件,授权期内发生的、前述担保额度范围内的各项担保事项将不再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17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情况详见2017年4月21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须提请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能够更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情况详见2017年4月21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